

钱玉林

1966-1977

抒情诗选

记忆之

树

上海远东出版社



记 忆 之 树

(1966~1977)

钱玉林 著

上海远东出版社

记忆之树——钱玉林抒情诗选

(1966—1977)

钱玉林 著

上海远东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冠生园路 393 号 邮政编码 200233)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长阳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5 千字 170

1998 年 5 月第 1 版 199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13-541-3/I·297 定价:15.00 元



许道明

我们面对的不是一部一般的诗集,这里跳动着一颗活泼泼的心,它不属于冰冷的游戏机,不属于甜热的流行曲,自然也不属于前卫诗人头角峥嵘的世界。

谁都不会拒绝青春,谁都宝爱青春,谁都难以忘怀自己曾经拥有的青春。玉林的诗行多是青春之歌,并且它们还生成于那个当今青年无法懂得的被非人价值取向包裹的年代。狂热和愚昧像瘟疫一样肆虐神州大地的当儿,我们的诗人却忧伤结实地面对,倾泻着他的人的庄严,他的憧憬和迷惘,哀感和愤怒。

对小儿女的恋情的诗行,真诚是其底色,所有晨昏的爱慕和倾心,都化作一脉涓涓细流,似乎并不灿烂,但那是我们一代人的方式:羞涩而沉醉。那些关于山水的歌,自然与人,在诗人的笔下不取对峙的方式,一

如他的恋歌，绝对的宽容，绝对的真挚，多用如歌的行板，思接千载，大半有着人与自然相值而相取的意味。当然类乎《在浮士德博士的故乡》、《一架坏钢琴》、《他们的1966》等等歌哭，在《记忆之树》中最有认识意义。它们记载的虽多是些作者个人的心灵印痕，但并不只属于诗人个人，完全可能唤起某种民族的记忆，足以掀动两代以上人们心中的风暴。诗人凝眸人的地平线的目光已经使人肃然起敬，而他对于暗夜中灵光和寒冬里炉火的痴迷，更是令人惊心动魄。

三年前，我对作者说过——“普希金的抒情方式，那种直率的优雅，惠特曼式的排比，那种对于绚烂的趋赴，给我的印象相当深。作为诗，有些片断似乎还缺乏提纯，因为它们毕竟是一个二十几岁青年人的歌唱。唯其如此，才亲切，才本色。”

坦率地说，像玉林那样的诗人，具有相当的准备，与当今前卫诗人是无缘的。富赡的中西诗学学养在凝铸了他的理想之后，给他留下的只是沉重的执著，它使诗人永远平正雅驯，却多少妨碍诗人拥有适度的宽容。艺术的探索是一种极艰苦的精神劳动，它不仅凭藉作者个人的才具，还得依靠一代代艺术家们的辛勤积累。当今先锋派诗人所作的各种颠覆习惯性经验规则、暗示某种超常意义层面的语言试验，或许会有些指向未

来的价值,但就目前的创作情状看确实并不乐观,他们自吹的“已完成了自己的坐标系,完成了对纵的继承和横的移植”,更是一厢情愿。玉林的诗论旗帜鲜明,像我们一代人的作风,却短少了追索的气度,他那遑飞的激情仿佛直逼神圣,颇能使人想起半个多世纪前闻一多的《〈女神〉之地方色彩》。不过,我愿意向他表示我的敬意——他不像有些诗论权威,偷闲学少年,一味媚俗。他却宁肯背负缪斯的十字架,踏实而顽强地走着自己的路,一如他的同代诗人舒婷那样确信:“对于一个诗人,再没有比他的作品更雄辩了。”

1998年1月



张荣明

处于南宋末年风雨飘摇之中的学者柴望博览群史，总结一千二百六十年史实之后，曾编过一本《丙丁龟鉴》的书，谈及每当历史跨进以“丙午丁未”干支纪年的时代，华夏大地常常会陷入一种内乱外祸的局面。这无非是古代术士耸人听闻的无稽之谈，不值有识者一辩。然而十年“文革”浩劫偏偏发轫于以“丙午”纪年的1966年，似乎真给七百多年前的柴望不幸而言中，看来天地间有些事情确是常常令人匪夷所思。

排山倒海随之而在全中国泛滥的红卫兵运动，挟着史无前例、气冲斗牛的天威，焚烧经典，捣毁庙宇，“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学者被示众于通衢，教师遭批斗于学府。大街上锣鼓喧闹，红旗招展，时而集会论辩，传单口号漫天飞舞；时而揎袖抡臂，拳脚棍棒交相搏击。

展目望去,文斗武斗闹得一片沸反盈天,如果当时逍遥地爬上高处,把满世界晃动着的红宝书、红像章、红袖章合在一起作壁上观,似乎又替“丁未”为“红羊劫”之说增添了一些不期而至的注脚。

眼前这一叠沉甸甸的诗稿,就是青年时代的作者在这十年浩劫之中所见所闻所思所吟的成果。青年诗人清澈的眸子中当时映出的是这样一幅幅图景:“在空荡荡的书店大门口, / 他们胸前挂着牌子,低着头; / 人群一层层围挤, / 像观看马戏场上的野兽”(《三位作家》);“正从弦上流泻美丽幻梦的提琴 / 被一把夺下,砸成了碎片, / 一群欢快飞翔的天鹅,悲惨地 / 被子弹射中,跌落下蓝天, / 那含苞的娇艳的芍药花儿 / 被大把拔起,抛入泥潭”(《悲剧》)。作者感叹世人的愚昧麻木:“愚蠢的人们 / 得意洋洋, / 每天排着队,敲锣打鼓, / 像童话中的傻瓜, / 一群群 / 走向岁月的坟场”(《羊群》);他嘲讽世界单一的色彩:“我们保持神圣的红色, / 红色,红色,一切的一切, / 从月亮到九大行星, / 都不许有别种颜色”(《白与红》);又因痛苦不堪而想服长眠药:“天地间可有这样的仙药 / 让我服下去沉睡经年? / 没有痛苦,不再感觉, / 时间千万不要太短暂”(《冰杉》);或是干脆做一根遗世独立的芦苇:“我思想, / 是一根独立的芦苇, / 我对树和岩石 /

说着人们不懂的语言”(《树和岩石》);然而仍旧感觉到沁人骨髓的恐惧:“罪恶就在周围,碎石草丛间, / 它像一头野兽,一个幽灵, / 时时会出没,袭击你我”(《死者与生者》);他终于发出一些无可忍耐的低沉的怒吼:“圣海伦岛孤独、清冷的岁月, / 难道不是野心家应得的归属? / 辉煌的战绩、盖世的英名又在哪里? / 是一场幻梦把他引向毁灭”(《一架坏钢琴》);并且断言五十年后:“那些显赫的名字变得陌生, / 那些庄严的喧嚣留下笑柄, / 那些血泪化成了孕藏 / 碧玉、玛瑙的石头, / 那些神圣的经书如蝴蝶飞散, / 片纸无存”(《广场之夜》)。

好一个诗人,如此这般离经叛道之论在那样一种可以思想论罪的年代中,稍有闪失,岂不使你将断然陷入一种肉体涅槃、灵魂出窍的绝境?然而笔者亦深知:自古苛政固然猛于虎,唯独青年的诗情浩广如天,一旦郁结在内,蓄之既久,终有一日如火山爆发,无数滚烫的熔岩喷薄而出,满天火花随之临空漫舞而下,其时,横梗胸中的块垒尽情一一吐出,岂惧老虎脚爪有朝一日来拍后脑勺也哉!

从十年文革浩劫噩梦中醒来的人们依稀记得:沉重如铅的天空下,都市的人群忍受着物质的极度匮乏,彼此面面相觑,道路以目,时时感受到“天网恢恢,疏而

不漏”的高压，“无所逃于天地之间”的恐惧，以及一点出轨的思想抑或一点偶出唇齿间的不经意的腹诽都可坏你卿卿性命的氛围——在那样一种动辄得咎、栗栗自危的年代里，这些诗歌的写作过程，绝非仅仅是任由形象思维天马行空漫舞之后的一种搞文铺采，它无疑是一种身涉人迹罕至罗布泊似的精神探险。因此，我首先钦佩的是作者不能止于言的识见与勇气，至于才情辞章，倒在其次了。

当众多的学者、教授在拖板车、扫大街，噤若寒蝉不发一声时，当无数古今中外的文学经典被抛进大火中燃烧时，诗人玉林以病弱之身，头上顶着“反姚文元”、“反江青”的贱民异类的罪名，栖身于灰暗的阁楼之中，凭借着昔日所受故国异域一些不朽诗歌名作的熏陶，他竟无师自通地吟咏出一篇一篇不绝如缕的华章，其中依稀透出几分杜甫、辛弃疾似的沉郁与激愤，普希金、海涅、惠特曼似的典雅、反讽与豪宕。

青春的诗歌诗技固然不能说已成就一种不世出之作，但遥想二十多年前九州大地风雨如晦的旷野中，有几个诗人愤世嫉俗之余，想吟、能吟、敢吟出这一串串可算是哀感顽艳的辞章？黑格尔曾说：“精神只当它在绝对的支离破碎中能保全其自身时才赢得它的真实性。”我想，在万籁无声情同文化荒漠的岁月中，诗歌创

作或许正是支撑青年诗人沉闷挟着惊惧、岌岌濒于崩溃的自我精神世界的一根定海神针。

一味激愤也许会把自身燃烧成灰烬。在感时伤怀之余,作者亦无法挣脱青春情怀常常莫名躁动的羁绊:对少女、爱情投以天真初茁的朦胧追求,其中不乏对心中偶像涂以玫瑰色彩;窈窕少女,君子好逑,求而不得,遂升腾出一片对于诗歌、小说、戏剧、音乐、舞蹈等一切千古艺术成就的仰慕、渴求……凡此种种,皆在《绿衣》、《无题》、《云和月》、《松林中》、《恋歌》、《诗人与水》、《咏美国作家三首》等名目下吐出一行行清辞丽句。在商品经济笼罩的今日朗朗乾坤下,在金钱的威力弹压一切并使得男女之间的情感亦逐渐异化而变得面目全非之时,本人对于诗作者当日一片纯情的尊重,远远超越目下坊间市肆顶礼膜拜的看上去气象庄重不凡的一排排皇皇巨帙《哈佛工商管理经典》之上。

这本诗集作者取名为《记忆之树》,寓意不浅。我想,树上结出并缀满枝间的果实,其滋味并不都清甜可口,这是当年独特的土壤气候所致,并非作者故意要让读者齿颊间留有一种苦涩的回味。值得庆贺的是,尘封二十余年之后,这棵《记忆之树》终于破土而出,即将出版,无须如巴蜀三星堆古遗址中所发掘出的那株青铜神树,需历经漫长的岁月之后才能出土问世,锈迹斑

驳,置身于博物馆中,向后来者叙述着一个宛如发生在三皇五帝酋长式年代的怪异不可名状的遥远故事。

这本诗集后面附有 146 则《坛外谈诗》的随感札记,辞锋犀利,痛快淋漓。这是作者坚守中外古典传统,捍卫诗歌固有的游戏规则之后,对于当代诗坛放浪形骸之外小头戴大帽式的桂冠以及形形色式、光怪陆离的各种新式流派隆重推出、以广招徕并且旋转不停的五色风车所作的堂吉诃德式的挑战。这位堂吉诃德先生手中的长矛固然不是青铜所铸,也许急促中仅以毛竹削成,然而对于现代这些忘情摇曳的纸糊风车、桂冠,尽可说是不给脸面的致命一击!

嗟乎!玉林兄岂特才情俱备,且时时关注文坛百态,诚古之所谓有心人哉!

戊寅立春作于沪西两藏室

自序

1

编完自己这本 1966~1977 年所写新诗的集子,很想作一番回顾,为了逝去的岁月,为了活着和已经逝去的朋友。然而,“三十年”这个词组是沉重的,感慨无端,触绪纷来,一时竟不知如何下笔。

这本诗集,确切地说,完全不是今天 90 年代所讲的那种文学“创作”。即身为职业写作者向文艺界朋友、报纸杂志出版社编辑,在悠闲散步或酒酣耳热之际,谈起最近已经脱手的稿子、近期的打算、或长远规划中一心要在哪一方面惊世骇俗、有所“突破”时所说的那种文学写作。那种创作有明确的读者对象——他们在那儿存在着,知道你;有大体的完成日期和出版方向;有的甚至尚未动笔,就已经宣布给了新闻界,这里且不说市场的作用。

我的写作完全不是这样。

它除了作者自己,或二三知交,没有读者对象(这与古人倒是一致);没有交稿的日期与计划,亲人之外最好没有任何人知道你写诗;完全没想过,这些诗会有出版问世的一天。由于当时与世界文化完全处于隔绝的状态,所以它既没有开创“流派”的雄心,也没有甘作某一诗派试验品的那份虔诚。

然而,它是有自己的倾向和追求的。

为这样一本诗集写序,与我以前为自己同样倾注了大量心力主编的书写序不一样,那些只涉及我的知识、理性层面以及劳作的过程,而这部仅有 81 首诗和 146 则论诗随感的书稿却关系到我整个的生命历程、整个的记忆。

歌德说“理论总是灰色的,而生活之树常青”,因此,我将它取名为《记忆之树》。生活之树确实是常青的,它比任何理论更有生命。然而生活又是易逝的,变动的,“人不能两次涉足同一条河流”(赫拉克利特)。我的诗里的一切,以及产生诗的一切,今天都成了记忆。可是,它们既是个人的记忆,又不止是个人的记忆,它们是民族的精神创痛的记忆的一部分。

这样一棵“记忆之树”,我想,它在我们的国土上,也许不会马上就归于湮灭,它现在依然活着,在我们这

样年龄的一代人身上……

我的经历是有些“特殊”，首先是中学时代长达 15 年之久，这使我与周围的同学、朋友迥然有别。1953 年夏，我考入故乡镇江市第二中学，那是一所风光幽美如画、教学设备很好的学校，1949 年以前它是美国教会办的崇实女中，至今已有 108 年历史，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美国女作家赛珍珠（布克夫人）曾在那儿教书和生活过。1954 年，我因病休学，在外祖母生活的苏北小镇上住了五年，我因此而接触到了自然、乡村以及那儿普通人质朴平凡的生活。1958 年，我回到父母工作的新地方——上海，第二年重新继续中断了的学业。1962 年顺利进入一所重点中学读高中，然而，病体又使我休学两次，到第三次念高一的时候，我已经在年龄上比我的同窗要大五岁，这就使我在学校里显得很有点“与众不同”了。

多年的休学与养病，让我在空闲的岁月中很早接触了文学。小学毕业那一年，偷看了家里藏的一部王梦阮、沈瓶庵著的《红楼梦索隐》，可当时似懂非懂，看书中的年轻人“热闹”而已。在外祖母家，我第一次自己花钱从镇上新华书店购买的诗集，是文怀沙的《屈原九歌今绎》与《屈原九章今绎》。同一时期，我也接触了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等外国文学作品。这段时间，

母亲怕我病中寂寥,常常从上海大包大包地寄文学刊物给我,每一次都使我感到意外的惊喜。

从初二直到高中,由于家就在和福州路“文化街”几家大书店近在百米的小街上,因而得以大量贪婪地阅读中外文学作品,诗歌尤其给了我巨大的安慰和鼓舞。我初中的语文教师忻若海先生,向我介绍了一部中国文学史,于是,我在读作品(主要是选本)的同时,或粗或细先后读了当时所能看到的二三十种中外文学史,而且养成了对诗话文论的爱好。

为什么会写起新诗来?直接原因,是我爱上了一位名叫茹的活泼的女孩子。这场稚气的初恋使我写下第一批四行节的新诗,风格上受到俄罗斯抒情诗的影响。同时我也搞清楚了格律而写旧诗,如咏陶渊明“种我南亩豆,抚我壁上琴”,咏黄仲则“冷暖依吴楚,歌哭吊古今”,咏郑板桥“板桥性僻傲公卿,三绝神奇世所惊”之类,用的多是古风 and 绝句的形式,是一种与新诗完全不同的调子。

高中阶段,我对那时弥漫整个校园的“左”的谎言与高调十分厌烦。我不喜欢数、理、化,实验课上,同学们忙着做斜坡运动实验,试管里的液体在沸腾中出现五颜六色的晶体……而我却躲在一边读钟嵘的《诗品》或龙榆生的《近三百年名家词选》之类(要是读普希金,

那结果就不妙了)。陈维崧“赵魏燕韩,历历堪回首。悲风吼,临判驿口,黄叶中原走”与“男儿身手和谁赌?老来猛气还轩举。人间多少闲狐兔,月黑沙黄,此际偏思汝”的悲壮,纳兰性德“强把心情付寂寥,读《离骚》,愁似湘江日夜潮”的感伤,左辅“乡梦不曾休,惹甚闲愁?忠州过了又涪州。掷与巴江流到海,切莫回头”的缠绵,都使我心醉。及至读了《人间词话》、《蕙风词话》、《白雨斋词话》,才使我明白了什么是“境界”,什么是“重、拙、大”,什么是“沉郁”。普希金、海涅的抒情诗,朗费罗的《海华沙之歌》,惠特曼的《草叶集》,拜伦的《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相继进入了我的视野,这些诗人的诗作,其形式内容,与中国诗歌虽有民族或时代的差别,而人类诗歌的真精神、崇高风格与美之所以为美,却无本质的不同。它们同样需要感发人心的力量、需要“境界”以及“沉郁”的效果。

因而从一开始,我就不把外国诗、中国古典诗词与现代新诗看成是对立的,互不相容的,我认为它们是相通、互补的,都是诗。更由于我是中国人,再伟大和了不起的外国诗人、诗歌,也不可能代替或淹没了我对中国大诗人的热爱与向慕。因为要推崇波德莱尔或艾略特,就可以不要杜甫与辛弃疾,这在我是永远无法理解的。后者所代表的中国诗歌,潜入到我的灵魂深处。